

关于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名称变更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77 号文）（以下简称“《证监会批复》”），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含 4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债券的申请在 2019 年进行，但正式发行和上市在 2020 年进行，因而本次债券上市时正式名称应变更为“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首期债券名称为“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本次债券本年度后续发行名称依次为“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等，不再另行公告。

同时发行人与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协议文件效力不变，不再另行签订和提交。

特此说明。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之名称变更公告》之盖章页）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0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之名称变更公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之名称变更公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

